

电子公文打印版	
打印单位	
打印人	
年 月 日	

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办 公 室 文 件

三政办发〔2021〕3号

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三江侗族自治县 2021 年油茶 “双千”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三江侗族自治县 2021 年油茶“双千”计划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7 日

三江侗族自治县 2021 年油茶“双千”计划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油茶“双千”计划助推乡村产业振兴的意见》（桂政发〔2018〕52号）和《柳州市林业和园林局落实自治区林业局关于〈加快建设现代林业强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实施方案（2020—2022）》（柳林园通〔2020〕7号）精神，扎实推进我县2021年度油茶“双千”计划各项工作，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深化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做大做强油茶产业的要求和部署，以扩大产业发展规模、提高产业发展质量为目标，以宣传和落实油茶产业“双千”计划扶持政策为核心，以促进我县农民就业增收、巩固脱贫攻坚成效、振兴乡村产业为重点，努力建设森林生态美、林业产业强、林区群众富、生态文化兴的现代林业强县。

二、目标任务

根据《柳州市贯彻落实油茶“双千”计划助推乡村产业振兴实施方案》（柳政规〔2019〕32号）精神，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油茶产业发展工作部署要求，深入落实2021年油茶“双千”计划。加强后期管理、管护服务工作，建设一批油茶“双高”示范基地，强化高质量的现代林业经济发展体系建设，壮大特色产业。

（一）油茶苗木生产供应。计划新育油茶良种苗木300万株以上，培育2年生以上规格大杯良种苗200万株，满足每年油茶造林需求。

（二）油茶新造、低改面积。计划完成油茶新造林2万亩，低产林改造1万亩（具体以自治区、柳州市下达年度任务为准）。

（三）“双高”示范基地建设。计划创建1个以上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园，5个以上高产高效示范点。

三、重点工作

通过实施油茶林新造、更新改造、低产油茶林抚育改造，以建设“双高”示范基地为主线，建成典型的优质、高产、辐射带动能力强、经济和社会效益明显的高产高效油茶示范基地，引导和带动周边群众积极参与，推动区域油茶产业发展，提高林农收入，实现群众稳定增收，为巩固脱贫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农村经济结构调整、构建和谐社会作出积极贡献。

（一）保障油茶良种苗木供应。

1. 加强采穗圃建设管理。加强对牛浪坡定点采穗圃的监管力度，确保穗条数量和质量，增强全县良种油茶穗条供应能力。

2. 加快油茶良种大苗培育。加强良种大苗培育技术指导，重点培训油茶苗圃生产技术人员，引导生产单位按照有关标准组织生产。三个保障性苗圃原则要求年度培育良种大苗任务不低于当地生产任务需求量，保障每年新造林的苗木供应。

3. 加大种苗市场监管力度。加强种苗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坚持油茶苗木“四定三清楚”要求；开展油茶种苗专项执法活动，防止假冒伪劣种苗进入流通市场；公布各级打假举报电话，对发现的制售假劣油茶苗木和违规销售油茶苗木行为，依法从严从重处理，维护油茶种苗市场秩序。

（二）主抓“双高”示范基地建设，加强低产林改造。

1. 加快推进树种结构调整，抓好整合林地资源。利用村集体林场、集体林地、集中农户林地等，建设一批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园和油茶类现代特色林业示范区，推广示范新理念、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实现油茶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当地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大油茶产业发展政策的宣传力度，提升种苗供应、技术培训、项目申报等方面的服务水平，提高社会各方面参与油茶产业发展的积极性。

2. 突破油茶低产林改造中遇到的林地零星、人工不足、技术水平不高、资金欠缺等瓶颈。做好油茶低产林改造技术培训和宣传工作，重点培养一批油茶低产林改造专业技术人员，统筹打造一批油茶低产林改造示范基地，通过基地的技术、效益示范，转变群众的传统经营理念，积极主动开展油茶低产林改造。

（三）完善推广产业发展经营模式。

坚持适度规模发展要求，把整合利用农户零星分散土地、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集体经济作为推进油茶产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推动农村林地资源、资金、人力等生产要素聚集。进一步完善、推广“公司+基地”“公司+基地+农户”“公司+合作社（或种植大户）+农户”等经营模式，鼓励和引导油茶龙头企业、经营大户、专业合作组织与农户建立利益共同体，引导农户以土地入股、土地流转、土地托管、联耕联种、扶贫资金配股等方式参与产业发展，总结推广林地租赁、入股分红（分油）、长短期劳务用工、委托管护经营和油茶籽包销代销等群众增收模式，解决农户茶籽销售问题，增加农户收入。

（四）引进和培育油茶精深加工企业。

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争取拥有全国知名品牌与核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到我县投资。引进先进、节能、高效生产装备的油茶企业，提升油茶深加工生产装备水平。积极协调当地有关主管部门解决油茶重点生产企业在生产用地、工艺改进、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环节的问题，帮助企业加快有关油茶系列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延伸产业链，提高油茶附加值。

四、支持政策

2021年1月1日起实施的油茶林新造、更新改造、低产油茶林抚育改造有关要求及政策补助标准，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油茶“双千”计划助推乡村振兴的意见》（桂

政发〔2018〕52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全区油茶“双千”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林办生字〔2020〕8号)和《柳州市贯彻落实油茶“双千”计划助推乡村产业振兴实施方案》(柳政规〔2019〕32号)补助标准执行。

具体补助标准如下：油茶新造林，补助标准2000元/亩(自治区补助1000元/亩；市级按500元/亩给予补助，分2年兑现到位；县级通过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产业扶贫、本级财政投入等统筹安排资金，给予补助500元/亩)，不足部分由种植户(经营主体)贷款或自筹解决。油茶低产林更新改造(即品改)、嫁接改造按新造林补助标准执行。油茶低产林抚育改造、截干更新补助标准600元/亩(自治区补助400元/亩，市级补助100元/亩，县级补助100元/亩)，不足部分由种植户(经营主体)贷款或自筹解决。以上补助项目要求相对集中连片20亩以上，不达到20亩面积的，鼓励农户将零星土地以流转或入股形式，通过合作社或企业申报项目补助，否则不给予任何补助。

五、具体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油茶“双千”计划实施覆盖范围广，牵涉层面多，建设时间长，资金投入大。为确保工作顺利实施，决定成立三江侗族自治县2021年油茶“双千”计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县人民政府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各乡(镇)人民政府及

三江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江县支行等主要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负责三江侗族自治县油茶“双千”计划实施工作和茶油品牌打造，规范茶油行业经营管理，研究全县油茶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和规范全县油茶品改低改和茶油企业产品加工、人员技能培训、油茶种植、病虫害防治技术指导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重大事项报县委、县人民政府审定。办公室设在县林业局，办公室主任由梁贻辉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杨善勋同志兼任，办公室人员由县林业局抽调工作人员组成。各乡（镇）人民政府要相应设置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并配置精干的工程技术人员、经济财务人员，为计划的实施提供各种技术服务。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主动作为，敢于担当，科学谋划，坚决完成年度油茶新造和低产林改造任务。对项目建设进度、年度任务安排、技术创新、资金使用等工作全面监督和管理，实施单位要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各负其责”指导原则，根据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的批复和初步设计文件，确定年度实施的内容、规模、物资采购、人员培训、资金使用及后期管理计划等，计划一经确定，必须严格执行，不得随意变动。

（三）多渠道筹措补助资金。积极向自治区、柳州市申报油茶“双千”计划项目，申请油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同时统筹整合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央造林补贴、中央抚育补贴）、有关补助资金（木本油料等特色经济林产业发展补助、林业经营

性产业发展补助)、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涉农资金、森林植被恢复费、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资金、产业扶贫资金、林业产业化专项投入等有关资金,加大油茶产业发展的投入。

(四) 强化资金管理。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根据自治区印发的油茶产业项目资金管理细则、新修订的油茶“双千”计划项目检查验收办法等文件要求,切实加强项目申报及自查工作,提高项目质效。同时,加强油茶项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资金使用,严禁以权谋私、优亲厚友、转移挪用、挤占贪污等违纪违法行为,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效益。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

抄送: 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县法院、县检察院。

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7日印发
